

建舜電子製造(股)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

職稱	姓名	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黃欽雄	- American Commonwealth University MBA - 倍司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遠東扶輪社社長	- 泰國建舜電子製品(有)公司董事 - 互動資通(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副董事長	黃欽基	- 北京清華大學深圳分校高階 MBA - 倍司特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 互動資通(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建舜電子製造(股)公司總經理 - 東莞建瑋電子製品(有)公司總經理 - 泰國建舜電子製品(有)公司董事 - 東莞建儀電子科技(有)公司負責人
獨立董事	許美滿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博士	- 永信合署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銘傳大學會計系專技兼任副教授 - 國立台北大學兼任講師
獨立董事	陳怡勳	- 明志工專電機系畢業 - 全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品陳企業(有)公司 董事長 - 文勳企業(有)公司 董事長 - 立德商工普通商業科畢業
獨立董事	莊德民	立德商工普通商業科畢業	- 全華精密(股)公司 副總經理 - 明志工專畢業

董事會職責如下：

-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 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